

债券代码：124345.SH

债券简称：PR 京煤债

债券代码：1380268.IB

债券简称：13 京煤债

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
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

2017 年 4 月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债券相关事项、经营和财务状况，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二、公司债券基本情况

公司债券简称	代码	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
PR 京煤债	124345.SH(上交所)	上交所
13 京煤债	1380268.IB(银行间市场)	银行间

三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(一) 主要会计数据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16年12月31日	2015年12月31日	同比变动
总资产	6,019,208.14	5,929,582.70	1.51%
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	1,560,305.70	1,300,076.70	20.02%
项目	2016年	2015年	同比变动
营业收入	2,294,339.45	2,349,165.34	-2.33%
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,544.77	11,858.99	-86.97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333,248.98	9,145.45	3,543.88%

同比变动超过 30%的主要原因：

1、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降幅 86.97%，主要原因为煤炭销售收入同比减少所致。

2、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：增幅 3,543.88%，主要原因为煤炭价格增长和房地产销售回款所致。

(二) 主要财务指标

项目	2016年12月末	2015年12月末	同比变动
资产负债率	58.11%	63.66%	-8.72%

项目	2016年	2015年	同比变动
EBITDA 全部债务比	0.07	0.05	40.00%
利息保障倍数	1.41	1.3	8.46%

注：

1、全部债务=长期借款+应付债券+短期借款+交易性金融负债+应付票据+应付短期债券+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

2、EBITDA=利润总额+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+折旧+摊销

3、EBITDA 全部债务比= EBITDA/全部债务

4、利息保障倍数=息税前利润/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+资本化利息支出

同比变动超过 30%的主要原因：

1、EBITDA 全部债务比：主要原因为公司经营状况较好，对外融资金额大幅减少。

四、重大事项

（一）重大诉讼、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情形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、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。

（二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。

（三）涉及司法机关立案调查事项说明

报告期内，不存在公司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情形，不存在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形。

（四）其他重大事项

序号	相关事宜	是否发生
1	公司经营方针、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；	否
2	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；	否
3	公司主要资产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；	否
4	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；	否
5	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（采用净额）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	否

	的百分之二十；	
6	公司放弃债权或财产、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；	否
7	公司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；	否
8	公司作出减资、合并、分立、解散、申请破产的决定；	否
9	公司涉及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；	否
10	公司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；	否
11	公司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；	否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盖章页)



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2017 年 4 月 27 日